公司代码:603360 公司简称:百傲化学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2,667,280.20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4股，合计送股股数201,778,187股（送股股数系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送股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送股后股本总数由504,445,467股增至706,223,654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百傲化学	60336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鲍榕铭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东街12号一方金融广场A座11楼
电话	0411-82295231
传真	0411-85316016
电子信箱	zqb@biof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工业杀菌剂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的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产品具有应用领域广泛、配伍性强、环境友好和性价比高等特点，已经发展为一种主流的非氧化性工业杀菌剂。国内原药剂生产领域，产能集中度较高，已形成少数龙头企业占据市场的稳定竞争格局。公司深耕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行业20余年，目前拥有原药剂产能超过4万吨/年，已成为亚洲最大的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已取得美国EPA和欧洲BPR登记，具备出口海外主要市场的准入资质。公司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供应能力，与朗盛、奥沙达、索尔等国内外核心客户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成为下游主要杀菌防霉服务企业的优质合作伙伴。

（二）半导体行业情况

半导体行业是支撑现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基础产业，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通信、汽车、工业控制、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领域。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主要驱动力包括5G通信、人工智能、自动驾驶、数据中心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

从发展阶段来看，半导体行业已进入技术深度创新与产业链协同发展的新阶段。先进制程（如5nm、3nm）的研发与量产、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如碳化硅、氮化镓）的商用化进程加快，以及芯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等环节的协同创新，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特征。

公司子公司芯慧联立足于中国半导体和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为客户提供晶圆分选(Wafer Sorter)、晶圆前端模块设备(EFEM)等装置或系统单元，在晶圆前端模块设备(EFEM)细分市场领域中表现出色。芯慧联致力于为中国半导体和平板显示产业在装备、零部件以及技术服务支持方面实现国产化、现地化做贡献。面板级设备前端模块（PLP EFEM）作为半导体生产流程中一项关键设备，大幅面内实现扇出市场的先进封装工艺，相比传统封装，有望代替传统封装成为Sensor、功率IC、PMIC等最佳解决方案，具有高速可靠的设备前端模块晶圆传输系统配置全新的清洁机器人和高生产效率的精准对位机器人，适用于多种形式的晶圆对准，已完成从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应用、安全到行业应用全方位国产化适配工作。

2024年，公司围绕既定发展战略，深耕工业杀菌剂业务，布局并发展半导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芯傲华对芯慧联增资7亿元人民币，芯慧联自2024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芯慧联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研发及经营的积累，芯慧联目前已形成涵盖黄光制程设备、湿法清洗设备、半导体产线用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及耗材等在内的六大业务板块，并于期后对芯慧联新增资1亿元人民币，使其成为公司参股公司，芯慧联新主要从事应用于1IBM（高带宽存储器）、3D闪存生产制造等3D化IC应用领域的晶圆键合设备，目前相关晶圆键合设备已出货至国内主要集成电路制造工厂进行测试，晶圆键合设备的产品性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一）工业杀菌剂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此基础上生产、销售工业杀菌剂复配产品。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分为CIT/MIT、MIT、OIT、DCOIT、BIT等几大系列产品。异噻唑啉酮是一种广谱、高效、低毒、非氧化性、环境友好型杀菌剂，主要用以杀灭或抑制微生物生长，广泛运用于油田注水、工业循环水、造纸、日化、涂料、农药、切削油、皮革、油墨、染料、制革、木材制品等领域的杀菌、防腐、防霉。

● CIT/MIT系列产品，以CIT/MIT-14为基础，复配产品包括CIT/MIT-14+、CIT/MIT-14M、CIT/MIT-15、CIT/MIT-15M、CIT/MIT-2.0等。主要在工业循环水、油田注水、造纸防霉中大量使用，也用于农药、切削油、皮革、油墨、染料、制革等行业。

● MIT系列产品，以MIT-50为基础，复配产品包括：MIT-20、MIT-10等，主要应用于日化（个人护理用品及化妆品防腐）、涂料罐内防腐、造纸等行业。

● OIT系列产品，溶于有机溶剂，适用于乳液中的防腐、防霉。以OIT-98为基础，复配产品包括：OIT-10、OIT-45、OIT-D等，可作为添加剂用于处理高档皮革，防止皮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霉变。亦可广泛适用于内外墙乳胶漆的防菌、防藻，适用于环保型乳胶漆的生产。

● DCOIT系列产品为防藻杀菌剂，以DCOIT-98为基础，主要复配产品包括：DCOIT-10、DCOIT-20、DCOIT-30等，主要用于帆船、集装箱、游艇及水下设施用的防污涂料中，可防止藻类、贝壳等水生生物附着。为环保型产品，在环境中易降解，不会造成环境污染，是三丁基锡等涂料添加剂的换代产品。

● BIT系列产品，以BIT-85为基础，复配产品有BIT-10、BIT-20、BIT-80等，主要在高分子聚合物乳液、合成纤维油剂、水性建筑涂料、在铜版纸涂料中使用。

3.经营模式

（1）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作为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生产企业，下游主要客户为从事工业杀菌解决方案并复配的技术服务商以及工业杀菌剂贸易商等，再由技术服务商向终端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鉴于公司不提供终端产品和行业销售习惯，一直以直销作为主要销售方式。

（2）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按销售计划组织生产和安排原材料采购，得益于CIT/MIT与MIT系列产品、OIT与DCOIT系列产品间可切换产能，公司可根据销售计划中工业杀菌剂各系列产品的需求变动及时调整生产，在各系列产品间合理分配产能，灵活应对市场突发状况，保证稳定及时的产品供应。

（二）半导体业务

1.业务概述

芯慧联致力于半导体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目前已形成涵盖黄光制程设备、湿法清洗设备、半导体产线用自动化设备、半导体设备综合化服务、关键零部件及耗材、电镀金设备6大业务板块，主要服务于集成电路、功率半导体、化合物半导体、新型显示、功率器件、微机电系统（MEMS）等细分领域。公司注重技术创新，旨在为客户提供高精度、高可靠性的半导体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

2.主要业务及应用领域

● 半导体设备制造：包括黄光制程设备的再制造及相关技术服务以及自主研发，湿法清洗设备和电镀金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晶圆加工的关键工艺步骤。

● 半导体产线用自动化设备：包括设备前端模块（EFEM）、晶圆封装机、分选机等自动化设备的自研销售，主要用于半导体、显示面板、有机光伏等设备产线。

● 关键零部件及耗材：包括机械手等半导体设备核心零部件及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半导体设备综合化服务：涵盖设备维护、工艺优化及定制化开发，包括前端及后端产线服务，满足客户特定需求。

3.经营模式

芯慧联的经营模式结合了技术研发驱动、产业链协同和国产化替代的核心策略。采购主要根据业务需求、库存水平以及市场变化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同时也会根据原材料的市场供求和价格波动等情况适时进行备货；研发方面基于完善的研发内控体系，以自主核心技术为基础，持续投入高端半导体设备的国产化研发并稳步推进商业化；同时，加强与材料供应商、科研机构等合作，推动设备与工艺协同创新。芯慧联采取“直销与定制化服务结合”的销售模式，为下游客户包括晶圆厂、封装厂等提供标准化产品，以及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通过技术支持与售后维护增强客户黏性，形成“设备+服务”的一体化模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639,769,869.79	1,941,704,269.90	87.45	1,754,392,28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8,474,436.44	1,636,719,076.66	9.27	1,461,271,081.01
营业收入	1,311,701,965.84	1,065,660,659.85	23.09	1,256,659,91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256,428.77	328,375,064.55	5.14	402,565,51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487,172.86	318,914,019.48	0.49	399,418,24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79,875.46	389,685,710.62	-58.18	479,900,17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1	21.72	减少1.21个百分点	32.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6	3.03	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6	3.03	0.8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8,254,118.94	244,664,415.58	312,712,899.51	416,070,53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313,016.16	66,238,402.66	89,670,602.50	91,034,40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921,207.19	63,143,647.60	86,765,151.13	76,657,16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6,985.51	111,214,938.64	178,340,288.62	-72,858,366.2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6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连通运投资有限公司	151,129,657	29.96	0	质押	2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光耀致新舒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294,042	25.8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三鑫投资有限公司	13,125,469	2.60	0	冻结	13,044,26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海珍	6,220,040	1.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百化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997,118	0.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章琰	4,371,388	0.8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利群	4,280,000	0.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3,625,666	0.7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新容	3,105,946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铲禄	2,820,0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知的资料，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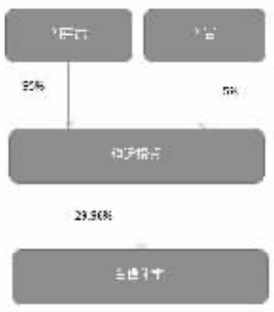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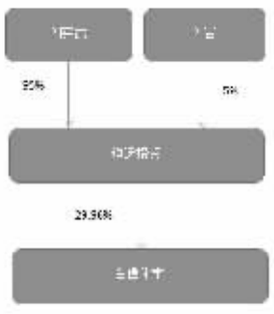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170.20万元、同比增加23.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25.64万元，同比增加5.14%；实现归属于上司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2,048.72万元，同比增加0.4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31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25年4月24日，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截至2024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39名，注册会计师1,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和纪律处分0次。5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1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宜，199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文雅，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梁卫丽，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合并范围、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致同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4年度审计费用90万元。预计2025年度审计费用12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2025年度审计费用较去年增长比例超过20%，主要因为公司业务发展以及审计服务的工作量增加所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与致同所协商确定2025年度最终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行为规范有序，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审慎研究，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32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实际，以发展化工行业与半导体行业双轮驱动的综合性企业为目标，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工业务板块作为公司的发展基石，经过二十多年的技术积累，产品覆盖了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的主要品类，凭借多样化的产品结构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得到众多客户的认可和信赖，已成为国内乃至亚洲产能最大的异噻唑啉酮类工业杀菌剂原药剂生产企业，稳定供应能力和规模效应优势明显。

公司新增的半导体业务板块作为公司的第二增长曲线，是在积极响应国家政策鼓励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背景下，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一大举措，随着我国半导体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对半导体设备的需求还将不断增长，在国产替代背景下未来市场需求上升空间较大。通过跨界收购第二主业，为公司注入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资产，公司可以实现从精细化工行业向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拓展，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水平。

未来，公司将聚焦化工和半导体两大业务板块，提升经营质量，通过技术升级、管理优化和资源整合，全面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综合成本，增强核心竞争力；抓住国产替代机遇，突破高壁垒领域，打造未来增长引擎。

二、聚力创新驱动，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把研发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经过多年在杀菌剂行业的积累和研究，逐渐建立起了符合行业和公司特点的研发体系，打造了行业内高水准的研发团队，通过对生产工艺和制备技术的不断革新和精益求精，逐渐扩大技术工艺优势，大幅提高了公司在产品创新、成本控制和质量控制方面的竞争力。公司及子公司苏州芯慧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障研发项目拥有充足的资金支持，化工业务板块研发费用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在3%以上，成功推出了一系列高性能的化工产品，满足了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子公司持续在涂胶显影机、湿法清洗设备、半导体产线用自动化设备等方面开展自主研发，并均已取得了一定成果。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拥有多项发明专利。未来，公司将继续把研发创新放在首位，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以研发创新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丰富产品结构，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和具体规定，并表决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稳定。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实施现金分红、资本公积转增、控股股东及高管增持等，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累计现金分红9.21亿元人民币，致力于和股东一起分享公司长期发展红利。未来，公司将综合考虑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前提下，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的意见，开展利润分配，实现股东回报，切实使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2,667,280.20元（含税）；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4股，合计送股股数201,778,187股（送股股数系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送股的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为准），送股后股本总数由504,445,467股增至706,223,654股。

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同意公司以自有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总金额不低于20,000万元不超过40,000万元的公司A股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上述回购方案的实施，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实际行动回馈股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有效了解公司经营，进行投资决策提供依据。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高质量常态化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全方位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并及时回应投资者提问。此外，公司通过机构投资者日常交流、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等，以更加生动、更加公平的方式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业务经营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2025年，公司将继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建设，不断丰富信息披露形式，通过多元化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资本市场形象，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包含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运营决策机制。同时公司持续完善治理体系，不断加强制度建设，从制度层面保障独立董事、中小投资者对公司内部治理及相关工作的了解和参与。未来，公司将根据新《公司法》等新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更新、修订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体系，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同时，公司将继续落实监管部门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精神，保障独立董事履职条件，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以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股东权益的充分保障。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当前情况制定，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法规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5-038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5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大连普湾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沐百路18号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5日

至2025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13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增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11、15，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合并成一个议案审议，并分别于2025年4月10日、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议案13-14，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12、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9、10、11、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

（下转B353版）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司简称:百傲化学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8,321,617.33	338,254,118.94	3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61,776.18	98,313,016.16	-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55,328.85	93,921,207.19	-4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44,925.21	-53,716,985.51	-1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9	-4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9	-4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5.83	减少3.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909,020,961.21	3,639,769,869.79	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41,067,519.43	1,788,474,436.44	2.9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41,26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8,28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87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90,612.9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319.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572.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7,535.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305.40	
合计	2,806,447.3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2.54	主要系并表子公司苏州芯慧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增加